

会员条款细则

感谢您有兴趣加入金沙旅享电子会员计划（下称「本计划」），这是澳门威尼斯人路氹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的奖赏计划。作为会员（按如下定义），您将享受各种不同权益/礼遇，并有机会升级至相应的会员级别，更有机会解锁更多独家权益/礼遇及优惠。

本条款及细则（下称「条款及细则」）规范本计划规则。我们的隐私政策规定了为着本计划的目的而将收集和处理您的个人资料的条款及细则。在申请加入本计划之前，请您仔细阅读这些条款及细则以及我们的隐私政策。

1.会员资格及注册会籍：

1.1. 须透过金沙旅享手机应用程序（下称「手机应用程序」）提交金沙旅享会籍申请。

1.2. 会籍是免费的，并适用于年满 18 岁或以上的个人申请。法人、团体和社团没有资格成为会员。

1.3. 本公司及其联属公司的员工（以下统称为「员工」）符合资格成为会员，但不可参加抽奖或相类似的或于活动条款及细则中所述的推广活动。

1.4. 本公司及其联属公司旗下的购物中心及渡假村内的零售商户、餐饮商户及服务供应商的职员与其直系亲属均不得参加本计划。

1.5. 本公司全权决定是否批准会员资格申请及授与会员资格。

2.会员协议和隐私政策：提交申请本计划的会籍员申请，即代表您同意受本条款及细则以及我们的隐私政策约束。

3.会籍的批准：成功申请者将获本计划的会籍（下称会员和「会籍」）并将在手机应用程序中收到金沙旅享电子会员卡（下称「会员卡」）。

4. 个人资料

4.1. 本公司将根据澳门个人资料保护法及隐私政策中的规定收集和处理您的个人资料。您需要阅读并接受这政策才能参与本计划。如对隐私政策存有任何疑问，请电邮至 privacy@sands.com.mo 查询。

4.2. 有关隐私政策及其任何更新可在手机应用程序、网站及位于澳门和路氹度假村物业的所有金沙旅享柜台中找到（下称「柜台」）。我们鼓励您经常访问这些网站。

4.3. 会员将收到来自手机应用程序的信息推送通知，其中包含活动推广信息以及与本计划相关的优惠信息。您可关闭这推送通知功能。

5. 个人识别码（PIN）：会员需要选择一个 6 位数的 PIN 码，以作享受权益/礼遇之用。

5.1. PIN 码的保密：会员必须对其 PIN 码保密，且不应与任何人分享 PIN 码。会员必须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以防止他人知悉他们的 PIN 码。

5.2. 遗失或忘记 PIN 码：如果您忘记了 PIN 码或怀疑其他人发现您的 PIN 码，您可到金沙旅享柜台或使用手机应用程序以 OTP 进行重设（仅当您的登记手机号码已完成验证）。您需要在柜台验证身份才可在柜台重设 PIN 码。

5.3. 未经许可的交易：本公司对未经许可使用会员 PIN 码而造成的任何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若会员怀疑其帐号发生未经许可的交易，应立即前往金沙旅享柜台或致电（+853）8111 1882 通知我们。

5.4. 安全措施：我们鼓励您经常更改您的 PIN 码。我们也可能会定期要求您更改 PIN 码。

6. 合资格交易

6.1. 合资格的交易是由会员在本公司及其联属公司旗下的购物中心及度假区内的由本公司不时全权决定的指定零售和餐饮商户或场所进行消费而累积的（下称合资格交易）。

6.2. 会员必须在消费当天在柜台营运时间内前往柜台并出示以下文件：（1）合资格交易的正本收据及相关信用卡/借记卡或电子支付的单据；（2）会员卡；（3）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身份证或护照）及（4）收据上所列的购买商品，以进行累积消费。逾期提交的合资格交易收据将不被接受，而其收据将被视为无效。

6.3. 不接受重印、影印、损坏或手写收据，相应的消费交易将不会被录入本计划的消费累积额上。

6.4. 合资格交易的累积只归属于一个会员账户。为本计划交易累积的目的，账户联名、合并或共享账户或交易是不允许的。

6.5. 会员仅可在柜台出示属其本人进行的合资格交易的收据、会员卡及所购买商品；会员以外第三人购买的商品及其收据不被接受为合资格消费交易。

6.6. 资料收集和使用：当您提供收据及累积合资格消费交易时，我们将检索、验证和确认该交易所需的所有数据，包括您的姓名、会员号码、进行合资格交易的场所、您的信用卡/借记卡/电子支付收据、记录和信息、交易日期、时间、金额和消费记录。透过同意我们的隐私政策及出示您的收据及支付凭证给我们，即表示您同意我们按照所述的方式收集和您的资料，如您不同意，我们将无法为您累积任何消费额，并且您可能无法享受本计划的权益/礼遇或参与会籍升级。如需更多详情，您可参阅本计划的隐私政策。

6.7. 交易的审批

6.7.1. 所有合资格交易将由本公司审查，以确保符合本计划的条款及细则以及法律法规。

6.7.2. 获批准的合资格交易额将在会员根据第 6.2 条规定于柜台出示所需资料 and 商品之日起计 24 小时内录入会员账户；除非因对某些合资格交易进行调查而可能导致延迟上传交易额记录。

6.8. 排除情况

6.8.1. 本公司可全权决定将若干交易排除在本计划外，相关交易将不会被录入在本计划的消费累积额内，包括但不限于：

- 购买储值卡、礼品卡、礼券及/或购物券
- 订金及/或部分付款
- 重复提交的交易
- 酒店客房用餐服务交易或记账餐饮交易
- 以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之会员奖赏计划或推广活动下之权益/礼遇所进行之非现金支付交易

6.8.2. 交易后被退款、撤回、取消或视为伪造交易，以及本公司认为是欺诈或无效的任何交易将不符合本计划的目的。对于已退款、撤回或取消的交易，本公司保留从会员账户中扣除相应消费额的权利。如该扣除导致会员等级有所变更及/或不不符合给予已提供的

权益/礼遇，本公司保留自行决定重新分配会员等级及/或撤回或取消已获得的权益/礼遇的权利，并向会员收取已使用之权益/礼遇的费用。

6.9. 交易验证

6.9.1. 会员账户中被累积的所有交易均需经过验证。倘本公司对有关交易存有任何疑问或疑虑，本公司具绝对决定权开展调查以详细核实该交易。否则，该合资格交易将会被确认。

6.9.2. 如因消费收据的审查而导致会员等级被重新分配，本公司将根据调查结果全权决定应向该会员授予的会员等级。

6.9.3. 每笔交易的消费额须以整数被计入、累积及记录，分毫不计算在内。

6.9.4. 为验证目的，本公司保留可随时要求会员出示相关收据正本及/或有关该交易的其他文件或证据的权利。

7. 没有现金价值：会员账户中的消费累积金额没有现金价值，不等同于金钱或金钱的价值。消费累积的金额不可兑换为现金、债权、其他产品或服务或其他权益/礼遇；会员也不能将之出售、购买、让与或转让。

8. 会员分级计划

8.1. 本计划为会员等级计划。

8.2. 会员等级依次为旅享、优享、尊显及御匾。每位申请者获授予会员资格后，将由本公司分配一个特定的计划会员资格级别（下称会员级别）。本公司全权决定随时重新检视本计划的会员级别和会员级别的标准，以及为会员分配任何其他会员级别，或根据会员在会籍年度（按如下定义）的消费金额或在本公司认为合宜时，升级、降级或维持会员级别，恕不另行通知。

8.3. 在不影响第 8.2 条下，会员的升级取决于会员在会籍开始之日或每次升级之日起计每个连续 12 个月内（每个期间称为「会籍年度」）在场所所进行的合资格交易消费的总额（下称「消费金额」）。

8.4. 会员须在柜台完成一次性身份验证后，方可进行升级，该验证包括会员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护照号码，会员尚须经本公司拍摄面部照片以进行身份验证。如会员无法在

柜台完成身份验证，本公司将无法提供升级、相关权益/礼遇及兑换任何奖赏。会员可以参阅本计划的隐私政策以获取更多详细信息。

8.5. 会员注册时所提供的信息应与其身份证/护照上的信息相同。如会员信息不一致可能影响验证过程并可导致无法升级和兑换奖赏。

8.6. 在不影响第 8.2 条下，会员所累积消费金额将于会员取得会员资格一年后的同一月份的最后一日进行审查。如会员升级至现有等级后所消费累积的金额在审查日达到该现有级别等级的消费金额门槛（升级所用的消费金额不计算在内），则可在当日起计随后一年内维持该会员等级；否则，将被降级至较低等级。

9. 权益

9.1. 会员可享其所对应会员级别的权益和尊享优惠特权，该等权益和尊享优惠由本公司全权决定。

9.2. 会员必须出示会员卡才能兑换任何权益和尊享优惠。

9.3. 除非另有说明，否则会员权益和尊享优惠不能与其他折扣优惠或推广活动同时使用。

9.4. 本公司保留随时调整、新增或删除与会籍相关的任何权益和尊享优惠的权利，恕不另行通知。

10. 参与推广活动

10.1. 参与任何与本计划相关的推广、优惠活动即表示会员已阅读、了解并同意受本条款及细则以及该等活动的特定条款及细则所约束。这些条款可包括但不限于活动时段、赚取及兑换或奖赏的机制以及任何排除情况或特定条件。如活动的条款与本条款及细则互有抵触，则在活动进行时段以该活动的条款为准。我们鼓励您在参与每项活动之前仔细阅读其条款。

10.2. 在参加任何金沙旅享推广或活动时，出于身份验证和个人信息更新的目的，我们可能要求会员出示会员卡和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11. 金沙旅享礼券

11.1.金沙旅享礼券将以实体卷或透过手机應用程式以电子券形式发送，由本公司全权决定。

11.2.金沙旅享电子券必须由该合资格的会员成功登入手机应用程序才可使用。

11.3.金沙旅享礼券仅适用于由本公司全权决定的指定场所或本公司或联属公司的购物中心及度假区内的合作零售商。

11.4.除非另有说明，金沙旅享礼券不可与任何其他推广、折扣优惠、礼券、现金券及其他权益/礼遇同时使用。

11.5.使用金沙旅享礼券时，会员须出示实体券或电子券二维码。电子券二维码一经扫描，即表示电子券兑换成功且不能取消。

11.6.如交易金额超过礼券的面值，会员须支付相关差额。如交易金额低于礼券的面值，则不会进行任何找赎，而其未使用之金额将被作废。

11.7.金沙旅享礼券不可转让、不可退款，也不可用作兑换现金、消费金额或其他权益/礼遇或优惠。

11.8.本公司与金沙旅享礼券之使用相关的所有事项之决定均为最终决定，并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12.帐户余额查看：会员可通过手机应用程序查看其消费进度。

13.技术问题及调整

13.1 若消费因任何技术问题、障碍、故障、人为错误或不实陈述等原因被错误记入会员账户，本公司保留纠正错误并相应调整会员累积消费及/或会员等级的权利。这可能涉及删除错误记入账户的消费及/或取消错误给予的优惠或权益/礼遇。

13.2 金沙旅享手机应用程序可能会因应用程序更新或维修或任何其他理由而暂停提供服务。在该情况下，会员须亲身前往柜台以提交合资格收据，并须出示有效会员电子卡及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3.3 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均不会对会员或任何其他人士就使用或登录或无法使用本金沙旅享手机应用程序而导致的任何直接、间接或衍生的损失或损害（包括但不限于任何未经

会员许可而使用您的用户名称、密码、社交帐号、手机号码和一次性密码登入金沙旅享手机应用程序) 承担任何责任。

14.消费额累积的争议：会员自交易之日起计 15 天内可对消费额累录入或扣除提出质疑或争议。如果您认为消费额分配有误，您应在上述期限内前往任一柜台或致电 (+853) 8111 1882 联系金沙旅时尚，并提供交易的所有必要详细信息以供审核。

15.会员卡被盗用：会员卡被盗用应立即向柜台或致电 (+853) 8111 1882 汇报。本公司对在会员卡被盗用至向本公司汇报遗失期间进行的任何交易不承担任何责任。根据本条款产生的任何及所有争议均由本公司全权决定，会员同意任何此等决定均为最终且不可争议的。

16.会籍的终止：

16.1 由会员提出：会员可以通过手机应用程序或金沙旅享柜台终止会籍，为此，需出示有效身份证件。您在此确认，在您行使取消会籍或要求删除某些个人资料的权利时，如根据本公司的法定义务及资料保存义务及内部政策要求本公司保存相关资料，本公司可能无法完全满足此类请求。在任何情况下，取消会籍后，您的会员账户将被删除，会员卡将被停用，并且您账户中此时的任何消费交易或其他权益/礼遇将立即被终止且无法挽回地被清空，且没有任何赔偿。

16.2 由本公司提出：本公司可随时以任何理由暂停、终止或取消会员的会籍，或取消或作废向会员提供的任何免费商品、服务、礼券或权益/礼遇，无论通知与否。这包括但不限于会员违反本条款及细则或任何适用的法律和法规、欺诈或非法活动、滥用本公司及其联属公司的会员奖赏计划（如试图出售或获利会员权益/礼遇），在申请过程中提供虚假或误导性信息、长时间未能参与活动或在金沙物业内进行扰乱性或不当行为。若会员因任何原因被阻止、禁止或排除进入任何金沙物业，此包括适用法律、内部政策、公司或政府机构的行政和/或法律行动。存有任何欺诈性累积消费交易额或任何其他权益/礼遇的迹象以及不遵守任何适用法律的行为，都可能导致会籍立即被暂停、终止或取消，恕不另行通知。如终止或取消会籍，会员将丧失其账户中累积的任何消费交易额或奖赏，并且无权获得任何赔偿。

16.3 会籍的暂停、终止或取消将导致会员丧失所有权益/礼遇、尊享优惠、奖赏及奖品等。

17.个人资料变更：会员有责任通知本公司其个人资料的任何变更。本公司不对因过时资料而对会员或任何其他相关第三人造成的任何损失负责。

18.修改和取消的权利：本公司保留随时修改本条款及细则、任何规范本计划、会籍及其相关权益/礼遇的规则或政策，而无须预先作出通知或作出补偿。本公司保留终止本计划的权利，为此只须向会员提供合理时间来兑换任何现有权益/礼遇。

19.争议的解决：由本计划或本条款及细则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讼、索赔或争议，包括确定对本条款及细则提交予仲裁的范围或适用性，应在澳门进行保密仲裁予以解决，并由单一仲裁员仲裁。仲裁由澳门世界贸易中心仲裁中心依其规则进行。裁决可在澳门任何法院执行。本条款并不妨碍当事人向澳门法院寻求临时补救措施以协助仲裁。

20.其他：会员卡、会员账户、会籍、权益/礼遇和尊享优惠均不得转让，也不得合并或共享。

21.适用语言：若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差异，以英文版本为准。

生效日期：2025 年 10 月 8 日